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第一季
(股票代碼 2724)

公司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65 號 8 樓
電 話：(02)5572-0798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 38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2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 1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4 ~ 27
	(七) 關係人交易		27 ~ 28
	(八) 質押之資產		2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8 ~ 30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1	
(十二)	其他	31 ~ 37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37 ~ 38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38	

會計師核閱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6721 號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核閱準則 2410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五)所述，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該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及揭露，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為新台幣 19,759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73%；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為新台幣 968 仟元，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67.08%。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民國 11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其他事項 – 前期由其他會計師核閱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並於民國 111 年 5 月 12 日出具無保留結論加強調事項段之核閱報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黃金連

黃金連



會計師

賴宗義

賴宗義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00348083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5 月 1 1 日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3月31日及民國111年12月31日、3月31日
 (民國112年及111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59,923	22	\$ 45,624	6	\$ 273,183	3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及八	110,003	15	220,003	30	2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2,211	1	2,200	-	9,667	1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四)	7,467	1	19,617	3	21,343	3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15	-	115	-	115	-
130X	存貨		5	-	5	-	1	-
1410	預付款項		1,940	-	1,202	-	3,254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764	-	2,052	-	1,11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83,428</u>	<u>39</u>	<u>290,818</u>	<u>39</u>	<u>308,701</u>	<u>37</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及七	19,759	3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13,165	2	15,274	2	21,810	3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八)	-	-	-	-	271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七)(八)	369,491	51	378,206	51	454,664	55
1780	無形資產	八	1,044	-	1,375	-	2,21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628	1	11,827	2	12,657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五)(九)	26,255	4	39,840	6	27,736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41,342</u>	<u>61</u>	<u>446,522</u>	<u>61</u>	<u>519,349</u>	<u>63</u>
1XXX	資產總計		<u>\$ 724,770</u>	<u>100</u>	<u>\$ 737,340</u>	<u>100</u>	<u>\$ 828,050</u>	<u>100</u>

(續次頁)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3月31日及民國111年12月31日、3月31日
 (民國112年及111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金	%	金	%	金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	\$ 155	-	\$ 286	-	\$ 969	-
2170	應付帳款		864	-	859	-	877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13,246	2	14,926	2	12,786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86	-	86	-	86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七)	131,320	18	126,715	17	123,353	1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944	-	4,015	1	4,750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49,615</u>	<u>20</u>	<u>146,887</u>	<u>20</u>	<u>142,821</u>	<u>17</u>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七)	336,213	47	350,082	48	426,331	5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560	-	2,546	-	2,59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38,773</u>	<u>47</u>	<u>352,628</u>	<u>48</u>	<u>428,926</u>	<u>52</u>
2XXX	負債總計		<u>488,388</u>	<u>67</u>	<u>499,515</u>	<u>68</u>	<u>571,747</u>	<u>69</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596,564	82	596,564	81	596,564	7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	-	-	-	334,248	4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5,143	1	5,143	1	5,143	1
3350	待彌補虧損		(299,233)	(41)	(297,599)	(41)	(614,311)	(7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五)	(66,092)	(9)	(66,283)	(9)	(65,341)	(8)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236,382</u>	<u>33</u>	<u>237,825</u>	<u>32</u>	<u>256,303</u>	<u>31</u>
3XXX	權益總計		<u>236,382</u>	<u>33</u>	<u>237,825</u>	<u>32</u>	<u>256,303</u>	<u>31</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u>\$ 724,770</u>	<u>100</u>	<u>\$ 737,340</u>	<u>100</u>	<u>\$ 828,050</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賴運興



經理人：侯嘉禎



會計主管：陳誌原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	\$ 6,832	100	\$ 12,56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二十一) (二十二)	(4,330)	(63)	(3,999)	(32)		
5900 營業毛利		2,502	37	8,569	68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 (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787)	(12)	(736)	(6)		
6200 管理費用		(6,473)	(95)	(9,127)	(7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三)	(157)	(2)	(8,910)	(7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417)	(109)	(18,773)	(149)		
6900 營業損失		(4,915)	(72)	(10,204)	(8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七)	688	10	7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五)(七)(八) (十八)	28,604	419	20,583	16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八)(十九) (二十一)	(23,743)	(348)	(24,814)	(198)		
7050 財務成本	六(七)(二十)	(3,019)	(44)	(3,623)	(29)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968	14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498	51	(7,847)	(63)		
7900 稅前淨損		(1,417)	(21)	(18,051)	(14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217)	(3)	-	-		
8200 本期淨損		(\$ 1,634)	(24)	(\$ 18,051)	(144)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六(十五)	\$ 191	3	\$ 1,879	15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191	3	1,879	1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91	3	\$ 1,879	15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43)	(21)	(\$ 16,172)	(129)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634)	(24)	(\$ 18,051)	(14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443)	(21)	(\$ 16,172)	(129)		
每股虧損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0.03)		(\$ 0.30)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 0.03)		(\$ 0.3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賴運興



經理人：侯嘉禎



會計主管：陳誌原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附註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111年1月1日餘額		\$ 596,564	\$ 334,248	\$ 5,143	(\$ 596,260)	(\$ 57,748)	(\$ 9,472)	\$ 272,475	
本期淨損		-	-	-	(18,051)	-	-	(18,05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五)	-	-	-	-	1,879	-	1,87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8,051)	1,879	-	(16,172)	
111年3月31日餘額		\$ 596,564	\$ 334,248	\$ 5,143	(\$ 614,311)	(\$ 55,869)	(\$ 9,472)	\$ 256,303	
<u>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112年1月1日餘額		\$ 596,564	\$ -	\$ 5,143	(\$ 297,599)	(\$ 56,811)	(\$ 9,472)	\$ 237,825	
本期淨損		-	-	-	(1,634)	-	-	(1,63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五)	-	-	-	-	191	-	19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634)	191	-	(1,443)	
112年3月31日餘額		\$ 596,564	\$ -	\$ 5,143	(\$ 299,233)	(\$ 56,620)	(\$ 9,472)	\$ 236,38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賴運興



經理人：侯嘉禎



會計主管：陳誌原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1,417)	(\$ 18,05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七)(八) (十九)(二十一) 23,790	24,052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一) 331	31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十二(三) 157	8,910
利息費用	六(二十) 3,019	3,623
利息收入	六(十七) (688)	(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六(五) (968)	-
廉價購買利益	六(五)(十八) (6,041)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九) -	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37	11,582
其他應收款	11,981	(16,284)
存貨	-	(1)
預付款項	(737)	(81)
其他流動資產	300	53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133)	(1,617)
其他應付款	(1,722)	1,343
其他流動負債	(72)	2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7,837	14,362
收取之利息	688	7
支付之利息	(3,019)	(3,62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5,506	10,74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	(26)
存出保證金減少	900	4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0,900	1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五) (22,444)	(13,76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444)	(13,760)
匯率影響數	337	1,72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14,299	(1,26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5,624	274,45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9,923	\$ 273,18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賴運興



經理人：侯嘉楨



會計主管：陳誌原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英文名稱 FX Hotels Group Inc.，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91 年 1 月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民國 97 年 5 月正式更名為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作為上櫃申請所進行組織架構重組之控股公司，控股公司下轄非以投資為專業之營運主體。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國際商務酒店住宿及酒店管理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01 年 5 月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正式掛牌買賣。

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5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111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民國11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直接或間接)			說明
			112年 3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111年 3月31日	
本公司	台灣富驛酒店(股)公司 (台灣富驛)	國際商務 酒店	100	100	100	
"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 (北京)有限公司(中聯 時代)	酒店管理	100	100	100	註
"	中聯雅逸酒店管理發展 (北京)有限公司(中聯 雅逸)	酒店管理	100	100	100	註

註：中聯時代下轄分公司為上海徐家匯分公司(中聯時代徐家匯)，係經營國際商務酒店業務，民國111年3月29日因集團內部組織架構調整，本公司將中聯時代24.85%資本投入設立100%持有之中聯雅逸，並將上海徐家匯分公司調整至中聯雅逸下。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五) 所得稅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	\$ 49	\$ 48	\$ 49
活期存款	26,224	21,776	273,134
定期存款	133,650	23,800	-
	<u>\$ 159,923</u>	<u>\$ 45,624</u>	<u>\$ 273,183</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目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 110,000	\$ 220,000	\$ -
信託銀行存款	3	3	23
合計	<u>\$ 110,003</u>	<u>\$ 220,003</u>	<u>\$ 23</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利息收入	<u>\$ 605</u>	<u>\$ -</u>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110,003、\$220,003 及 \$23。
3.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三) 應收帳款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 3,025	\$ 3,009	\$ 13,908
減：備抵損失	(814)	(809)	(4,241)
	<u>\$ 2,211</u>	<u>\$ 2,200</u>	<u>\$ 9,667</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2年3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3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u>應收帳款</u>	<u>應收帳款</u>
未逾期	\$ 802	\$ 717	\$ 1,252
已逾期			
90天內	1,494	1,616	5,694
91-180天	154	286	423
181天以上	<u>575</u>	<u>390</u>	<u>6,539</u>
	<u>\$ 3,025</u>	<u>\$ 3,009</u>	<u>\$ 13,90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111 年 3 月 31 日及 111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分別為\$3,025、\$3,009、\$13,908 及\$27,210。
-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211、\$2,200 及\$9,667。
-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四) 其他應收款

	<u>112年3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3月31日</u>
其他應收帳款	\$ 7,788	\$ 19,617	\$ 39,640
減：備抵損失	(321)	-	(18,297)
	<u>\$ 7,467</u>	<u>\$ 19,617</u>	<u>\$ 21,343</u>

- 其他應收款主係轉租之租金應收款。
- 其他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u>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期初餘額	\$ -	\$ 5,318
加：本期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21	12,691
減：重分類至催收款項	-	(36)
加：匯率影響數	-	324
期末餘額	<u>\$ 321</u>	<u>\$ 18,297</u>

- 相關其他應收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投資明細如下：

<u>關聯企業名稱</u>	<u>112年3月31日</u>
藝舍創意廣告股份有限公司(藝舍)	<u>\$ 19,759</u>

2. 投資持股比例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衡量方法
		112年3月31日	
藝舍	台灣	20%	權益法

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如下：

關聯企業名稱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藝舍	\$ 968

4. 子公司台灣富驛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0 日支付\$12,750 取得藝舍增資持股，持股比例為 20%，並以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為增資基準日。子公司台灣富驛於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以取得之藝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18,791 入帳，並認列廉價購買利益\$6,041（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5. 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合計為\$19,759，其經營成果彙總如下：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4,84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840

6. 本集團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7. 本集團未有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提供質押之情形。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年				
	<u>辦公設備</u> 供自用	<u>營業器具</u> 供租賃	<u>租賃改良物</u> 供租賃	<u>未完工程及</u> <u>待驗設備</u>	<u>合計</u>
1月1日					
成本	\$ 6,712	\$ 82,717	\$ 139,528	\$ 3,084	\$ 232,041
累計折舊	(6,119)	(69,232)	(102,278)	-	(177,629)
累計減損	(316)	(4,807)	(30,931)	(3,084)	(39,138)
	<u>\$ 277</u>	<u>\$ 8,678</u>	<u>\$ 6,319</u>	<u>\$ -</u>	<u>\$ 15,274</u>
1月1日	\$ 277	\$ 8,678	\$ 6,319	\$ -	\$ 15,274
折舊費用	(29)	(713)	(1,414)	-	(2,156)
淨兌換差額	<u>1</u>	<u>8</u>	<u>38</u>	<u>-</u>	<u>47</u>
3月31日	<u>\$ 249</u>	<u>\$ 7,973</u>	<u>\$ 4,943</u>	<u>\$ -</u>	<u>\$ 13,165</u>
3月31日					
成本	\$ 6,722	\$ 82,715	\$ 140,357	\$ 3,102	\$ 232,896
累計折舊	(6,155)	(69,907)	(104,299)	-	(180,361)
累計減損	(318)	(4,835)	(31,115)	(3,102)	(39,370)
	<u>\$ 249</u>	<u>\$ 7,973</u>	<u>\$ 4,943</u>	<u>\$ -</u>	<u>\$ 13,165</u>

	111年				
	辦公設備 供自用	營業器具 供租賃	租賃改良物 供租賃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7,761	\$ 82,618	\$ 137,604	\$ 3,041	\$ 231,024
累計折舊	(7,141)	(66,642)	(94,990)	-	(168,773)
累計減損	(312)	(4,740)	(30,503)	(3,041)	(38,596)
	<u>\$ 308</u>	<u>\$ 11,236</u>	<u>\$ 12,111</u>	<u>\$ -</u>	<u>\$ 23,655</u>
1月1日	\$ 308	\$ 11,236	\$ 12,111	\$ -	\$ 23,655
增添	26	-	-	-	26
處分	(2)	(20)	-	-	(22)
折舊費用	(36)	(756)	(1,520)	-	(2,312)
淨兌換差額	6	66	391	-	463
3月31日	<u>\$ 302</u>	<u>\$ 10,526</u>	<u>\$ 10,982</u>	<u>\$ -</u>	<u>\$ 21,810</u>
3月31日					
成本	\$ 6,786	\$ 83,125	\$ 142,430	\$ 3,165	\$ 235,506
累計折舊	(6,159)	(67,665)	(99,699)	-	(173,523)
累計減損	(325)	(4,934)	(31,749)	(3,165)	(40,173)
	<u>\$ 302</u>	<u>\$ 10,526</u>	<u>\$ 10,982</u>	<u>\$ -</u>	<u>\$ 21,810</u>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七)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主係房屋及建築，做為營業場所及辦公室使用，租賃合約之期間介於民國 97 年到民國 121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
2. 本集團承租之辦公設備及部分房屋建築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辦公設備。
3. 本集團將所持有之部分使用權資產予以轉租，於民國 110 年將相關使用權資產轉列至「投資性不動產」項下，相關交易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一)2。
4.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變動情形如下：

	房屋及建築	
	112年	111年
1月1日		
成本	\$ -	\$ 3,077
累計折舊	-	(2,534)
	<u>\$ -</u>	<u>\$ 543</u>
1月1日	\$ -	\$ 543
折舊費用	-	(272)
3月31日	<u>\$ -</u>	<u>\$ 271</u>
3月31日		
成本	\$ -	\$ 3,077
累計折舊	-	(2,806)
	<u>\$ -</u>	<u>\$ 271</u>

5. 租賃負債之帳面價值資訊如下：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租賃負債-流動	<u>\$ 131,320</u>	<u>\$ 126,715</u>	<u>\$ 123,353</u>
租賃負債-非流動	<u>\$ 336,213</u>	<u>\$ 350,082</u>	<u>\$ 426,331</u>

本集團依 IFRS16 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認列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為年利率 1.8%~4.9%。

6.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007	\$ 3,617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301	121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8	17

7.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25,760 及 \$17,515。

8. 本集團採用「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之租金減讓」之實務權宜作法，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將租金減讓所產生之租賃給付變動之利益分別為 \$0 及 \$437，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9. 子公司台灣富驛於民國 112 年 4 月 19 日收到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通知，自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起，應按雙方租約內容調整每月租金，於 112 年度分別增加投資性不動產 \$12,230 及租賃負債 \$12,230。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房屋及建築	
	112年	111年
1月1日		
成本	\$ 719,977	\$ 727,887
累計折舊	(341,771)	(256,715)
	<u>\$ 378,206</u>	<u>\$ 471,172</u>
1月1日	\$ 378,206	\$ 471,172
租賃修改	12,230	-
折舊費用	(21,634)	(21,468)
淨兌換差額	689	4,960
3月31日	<u>\$ 369,491</u>	<u>\$ 454,664</u>
3月31日	\$ 733,696	\$ 736,546
成本	(364,205)	(281,882)
累計折舊	<u>\$ 369,491</u>	<u>\$ 454,664</u>

1. 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係將所持有之使用權資產予以轉租。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民國 110 年將相關使用權資產轉列至「投資性不動產」項下，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一)2。
2.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如下：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21,655</u>	<u>\$ 20,146</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24,134)</u>	<u>(\$ 23,878)</u>

3.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4. 本集團之投資性不動產座落於台北市、台南市、高雄市及上海市，帳面餘額為 \$369,491。考量當地租金價格，公允價值與帳面餘額無重大差異。

(九)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2年3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3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催收款項	\$ 136,242	\$ 135,940	\$ 121,428
減：備抵損失	(136,242)	(135,940)	(121,199)
小計	<u>-</u>	<u>-</u>	<u>229</u>
存出保證金	26,255	27,090	27,507
預付投資款	-	12,750	-
合計	<u>\$ 26,255</u>	<u>\$ 39,840</u>	<u>\$ 27,736</u>

1. 催收款項為超過一年以上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2. 預付投資款請詳附註六(五)4.說明。
3. 相關催收款項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十) 其他應付款

	<u>112年3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3月31日</u>
應付薪資	\$ 3,054	\$ 3,965	\$ 3,594
應付物業管理費	5,978	6,758	5,082
應付稅捐	354	345	418
應付水電費	155	154	-
其他	3,705	3,704	3,692
	<u>\$ 13,246</u>	<u>\$ 14,926</u>	<u>\$ 12,786</u>

(十一)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註冊於中華民國之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83 及 \$174。
2. 本公司註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其提撥比率皆為 16%。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08 及 \$139。

(十二)股本

1. 截至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500,000，分為15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596,564，每股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12年	111年
1月1日/3月31日	59,656仟股	59,656仟股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2 月 1 日及 110 年 8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普通股，私募總金額分別為\$111,404 及\$200,000，私募股數分別為11,140 仟股及 20,000 仟股，每股 10 元，業已於民國 110 年 3 月 30 日及 110 年 11 月 22 日收足股款。該等私募普通股之轉讓依法有轉讓對象及數量之限制，且自交付日起滿 3 年後，始得補辦公開發行。

(十三)資本公積

	112年			合計
	發行溢價	受領 股東贈與	認列對 子公司所有 權益變動數	
1月1日/3月31日	\$ -	\$ -	\$ -	\$ -

	111年			合計
	發行溢價	受領 股東贈與	認列對 子公司所有 權益變動數	
1月1日/3月31日	\$ 189,294	\$ 100,771	\$ 44,183	\$ 334,248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依本公司章程規定，非自本公司之利潤、股份溢價帳戶或其他開曼公司法所允許之來源，不得發放股息或其他資本分配。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盈虧撥補案，以資本公積\$334,248 彌補虧損。

(十四)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 依民國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7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2.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需求、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中現金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50%。
3.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4. 本公司於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項目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5.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110年度
	金額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334,248)

(十五) 其他權益項目

	112年		
	未實現評價損益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9,472)	(\$ 56,811)	(\$ 66,28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	191	191
3月31日	(\$ 9,472)	(\$ 56,620)	(\$ 66,092)
	111年		
	未實現評價損益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9,472)	(\$ 57,748)	(\$ 67,22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	1,879	1,879
3月31日	(\$ 9,472)	(\$ 55,869)	(\$ 65,341)

(十六) 營業收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客房及其他餐旅服務收入	\$ -	\$ 101
其他營業收入	6,832	12,467
合計	\$ 6,832	\$ 12,568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及地理區域：

	台灣		境外地區		合計
	客房及餐飲服務	加盟服務	客房及餐飲服務	加盟服務	
<u>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營業收入	\$ -	\$ 2,712	\$ -	\$ 4,120	\$ 6,832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 -	\$ -	\$ -	\$ -	\$ -
認列之收入					
隨時間逐步					
認列之收入	-	2,712	-	4,120	6,832
	\$ -	\$ 2,712	\$ -	\$ 4,120	\$ 6,832
	台灣		境外地區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客房及餐飲服務	加盟服務	客房及餐飲服務	加盟服務	合計
營業收入	\$ 101	\$ 8,241	\$ -	\$ 4,226	\$ 12,568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 101	\$ -	\$ -	\$ -	\$ 101
認列之收入					
隨時間逐步					
認列之收入	-	8,241	-	4,226	12,467
	\$ 101	\$ 8,241	\$ -	\$ 4,226	\$ 12,568

2. 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之合約負債如下：

	<u>112年3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3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u>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				
預收款項	\$ 155	\$ 286	\$ 969	\$ 2,534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預收款項	\$ 133	\$ 1,062

(十七) 利息收入

	<u>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銀行存款利息	\$ 65	\$ 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5	-
利息收入		
其他利息收入	18	-
	\$ 688	\$ 7

(十八) 其他收入

	<u>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租金收入	\$ 21,655	\$ 20,146
廉價購買利益	6,041	-
其他收入	908	437
	<u>\$ 28,604</u>	<u>\$ 20,583</u>

上述廉價購買利益請詳附註六(五)4. 說明。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	(\$ 22)
外幣兌換損失	(489)	(1,906)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21,634)	(21,46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620)	(1,357)
什項支出	-	(61)
	<u>(\$ 23,743)</u>	<u>(\$ 24,814)</u>

(二十) 財務成本

	<u>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租賃負債利息	\$ 3,007	\$ 3,617
其他	12	6
	<u>\$ 3,019</u>	<u>\$ 3,623</u>

(二十一)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成本</u>	<u>費用</u>	<u>其他利益及損失</u>	<u>合計</u>
員工福利費用	\$ 1,347	\$ 4,120	\$ -	\$ 5,46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392	144	1,620	2,156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	-	21,634	21,634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331	-	331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成本</u>	<u>費用</u>	<u>其他利益及損失</u>	<u>合計</u>
員工福利費用	\$ 891	\$ 6,323	\$ -	\$ 7,2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389	247	1,676	2,312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272	-	272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	-	21,468	21,468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318	-	318

(二十二)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薪資費用	\$ 4,489	\$ 5,777
勞健保費用	389	341
退休金費用	291	313
其他用人費用	298	783
	<u>\$ 5,467</u>	<u>\$ 7,214</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盈虧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1%，董事酬勞不高於3%。本公司於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均為稅前淨損，故未估列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之費用。
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	\$ 217	\$ -
所得稅費用	<u>\$ 217</u>	<u>\$ -</u>

2. 本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適用之稅率為20%；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3. 台灣富驛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10年度。

(二十四) 每股虧損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元)
基本/稀釋每股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損	(\$ 1,634)	59,656	(\$ 0.03)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元)
基本/稀釋每股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損	(\$ 18,051)	59,656	(\$ 0.30)

(二十五)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2年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2,546	\$ 476,797	\$ 479,343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22,444)	(22,444)
租賃修改	-	12,230	12,230
折現攤銷之利息費用	-	3,007	3,007
支付利息	-	(3,007)	(3,007)
匯率變動之影響	14	950	964
3月31日	\$ 2,560	\$ 467,533	\$ 470,093

	111年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2,513	\$ 557,816	\$ 560,329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13,760)	(13,760)
租金減讓利益	-	(437)	(437)
折現攤銷之利息費用	-	3,617	3,617
支付利息	-	(3,617)	(3,617)
匯率變動之影響	82	6,065	6,147
3月31日	\$ 2,595	\$ 549,684	\$ 552,279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藝舍 Furama Hotels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 (富麗華)	關聯企業 本公司之股東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富麗華	\$ 115	\$ 115	\$ 115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富麗華	\$ 86	\$ 86	\$ 86

3. 其他收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藝舍	\$ 143	\$ -

係管理收入。

4. 財產交易

股權交易請詳附註六(五)4.說明。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599	\$ 1,498
業務執行費用	184	182
	<u>\$ 1,783</u>	<u>\$ 1,680</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擔保之性質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禮券定型化契約履
金融資產-流動				約保證信託專戶
-銀行存款	\$ 3	\$ 3	\$ 23	
無形資產				
-品牌商標成本	864	1,134	1,995	長期借款
	<u>\$ 867</u>	<u>\$ 1,137</u>	<u>\$ 2,018</u>	

註：截至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以子公司 - 台灣富驛股權作為長期借款擔保之金額分別為 \$0、\$0 及 (\$42,79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1. 台灣富驛原與金門樂活假期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侯尊仁簽署諮詢規劃服務之協議，台灣富驛前負責人侯尊中於卸任後代理台灣富驛簽署終止協議，約定台灣富驛自願退還委任報酬金 \$4,400，指示戴殷雄匯款 \$2,000，餘 \$2,400 為侯尊中代理台灣富驛簽發十紙面額各 \$240 之支票。侯尊中主張台灣富驛曾簽發三紙面額各 \$240 之支票予金門樂活假期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伊以其個人提領現金方式存入台灣富驛支存帳戶，使台灣富驛免於跳票，台灣富驛因此受有免於清償支票債務之利益，故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1 日向台北地方法院訴請台灣富驛返還不當得利。然而，該三紙支票實乃侯尊中偽造簽發，亦由侯尊中代為支付票款，再請求台灣富驛返還不當得利，是其請求實無理由。台北地方法院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26 日以 107 年度訴字第 222 號駁回侯尊中之請求。侯尊中已提出上訴並被臺灣高等法院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24 日以 108 年度上易字第 349 號判決予以駁回並已確定。又台灣富驛向金門樂活假期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侯尊中、侯尊仁及戴殷雄起訴請求確認前述十紙支票債權不存在及請求連帶賠償損害，台北地方法院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18 日以 108 年重訴字第 1027 號判決確認金門樂活假期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應支付台灣富驛 \$2,000。本公司與金門樂活假期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均就該一審判決提起上訴，嗣於 111 年 11 月 15 日臺灣高等法院以 110 年度重上字第 12 號判決進一步確認前述十紙支票債權不存在，且金門樂活假期酒店股份有

限公司應給付台灣富驛\$2,243，侯尊中及侯尊仁並應就其中\$2,000 連帶賠償。金門樂活假期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侯尊中及侯尊仁等三人就該二審判決提起上訴，刻由最高法院審理中。

2. 小紅蕃薯有限公司原向台灣富驛承租空間經營餐廳並提供台灣富驛早餐供應業務。因雙方自民國 104 年 11 月起租金協商未果，改為不定期租約關係。小紅蕃薯有限公司原已於民國 106 年 4 月將餐廳交還台灣富驛經營，詎料小紅蕃薯有限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竟持違法合約繼續經營餐廳且未支付台灣富驛任何租金。台灣富驛已嚴正拒絕小紅蕃薯有限公司繼續經營該餐廳並於民國 107 年 6 月 12 日向士林地方法院提起訴訟要求小紅蕃薯有限公司支付台灣富驛租金\$5,390。該案經台北地方法院於 108 年 11 月 20 日以 107 年度訴字第 3987 號判決小紅蕃薯有限公司應支付台灣富驛租金\$770 暨利息，經本公司就其餘部分上訴後，高等法院於民國 110 年 3 月 2 日以 109 年度重上字第 114 號判決小紅蕃薯有限公司應再支付台灣富驛\$4,645 暨利息。本公司及小紅蕃薯有限公司均各自就該判決不利之部分提起上訴，目前由最高法院審理中。

(二)承諾事項

除附註六(八)所述者外，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經營國際商務酒店所簽訂之重要租賃合約列示如下：

子公司	租賃標的類別	租賃期間	租約所受限制	租金之計算
中聯雅逸 (註2)	建築物	第一階段租期為 97.1~107.5 (免租期為 97.1~97.6) 第二階段租期為 107.6~112.6 第三階段租期為 112.7~115.6	無	1. 第1年年租金為人民幣1,000仟元(已扣除減免租金計人民幣1,300仟元)； 第2年年租金為人民幣1,600仟元(已扣除減免租金計人民幣3,000仟元)； 第3年年租金為人民幣1,876仟元(已扣除減免租金計人民幣3,000仟元)； 第4~5年，年租金為人民幣4,876仟元； 第6~8年，年租金為人民幣5,169仟元； 第9年至第11年前5個月，年租金為人民幣5,479仟元； 第11年第6個月至第15年第5個月，為第二階段租期，第1年年租金為人民幣8,000仟元，以後每年比前年遞增3%，第13年第二季度減免一個月租金。 補充協議再續租三個租賃年限，第一第二年每年遞增3%，第三年租金與第二年維持不變。 2. 若當年政府公佈之物價消費價格指數漲跌超過30%時，雙方另行協商按市場價格約定租金。
台灣富驛 (註1)	建築物	99.9~115.12 (免租期為 99.9~100.11)	無	1. 保底租金： 租金計算以坪為單位，每坪之月租金依據樓層而不同，介於新台幣700~3,200元，經設算承租所有樓層之月租金共計新台幣3,744仟元；每隔3年依消費者物價指數調整租金。 2. 浮動租金： 所承租10~13樓，另以平均房價、出租率及房間數等數據計算浮動租金基數，並以月營收與浮動租金基數差額之18.68%計收浮動租金，若為負數則不計收；浮動租金基數亦每隔3年依消費者物價指數調整。

子公司	租賃標的類別	租賃期間	租約所受限制	租金之計算
台灣富驛 (註1)	建築物	99.9~115.12 (免租期為 99.9~100.11)	無	3. 自100年12月1日起，增加地下一樓9個停車位，每車位每月租金計新台幣6,000元，106年12月1日起調漲為每車位每月租金計新台幣6,212元。 4. 自108年4月1日起，每月租金調整為新台幣4,076仟元，浮動租金基數調整為新台幣11,586仟元。 5. 109.6~109.8，月租金調整為新台幣2,446仟元。 6. 109.3~109.5及109.7，月租金延期至110年分48期支付。 7. 110.6~110.8，月租金調整為新台幣2,158仟元。 8. 110.9~110.12，月租金調整為新台幣2,746仟元。 9. 111.6~111.8，月租金調整為新台幣2,158仟元。 10. 112.1，月租金調整為新台幣4,142仟元。
台灣富驛 (註1)	建築物	102.2~121.12 (免租期為 102.2~103.1)	無	1. 每年租金為新台幣5,100仟元； 2. 本契約租期滿3年後，於第4年第一個月起調整租金，之後每隔3年再調整租金一次，每次調整後租金維持3年不變。調整方式為以第一期租金為基準，再依調整租金月份的過去3個月行政院主計處公佈之台灣消費者物價指數之平均值計算，計算以四捨五入進位至元。 3. 自108年4月1日起，每年租金調整為新台幣5,305仟元。 4. 109.6~109.8，月租金調整為新台幣221仟元。 5. 109.3~109.5，月租金延期至110年分48期支付。 6. 110.6~110.8，月租金調整為新台幣221仟元。 7. 110.9~110.12，月租金調整為新台幣309仟元。 8. 111.6~111.8，月租金調整為新台幣243仟元。 9. 112.1，月租金調整為新台幣467仟元。
台灣富驛 (註1)	建築物	102.8~120.8 (免租期為 102.8)	無	102.8~103.8，年租金為新台幣5,348仟元； 103.8~104.8，年租金為新台幣6,100仟元； 104.8~105.8，年租金為新台幣6,852仟元； 105.8~106.8，年租金為新台幣7,630仟元； 106.8~107.8，年租金為新台幣7,708仟元； 107.8~108.8，年租金為新台幣10,263仟元； 108.8~111.8，年租金為新台幣10,666仟元； 111.8~114.8，年租金為新台幣11,107仟元； 114.8~117.8，年租金為新台幣11,550仟元； 117.8~120.8，年租金為新台幣11,994仟元。 109.3~109.8，月租金調整為新台幣841仟元。 109.7~109.8，月租金調整為新台幣603仟元。 109.9~109.12，月租金調整為新台幣651仟元。 109.3~109.6，月租金延期至110年分60期支付。 110.6~110.7，月租金調整為新台幣286仟元。 110.8~110.11，月租金調整為新台幣444仟元。 110.12，月租金調整為新台幣492仟元。

註 1：於民國 109 年 10 月 1 日起轉租予亞奎納斯酒店管理顧問有限公司，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一)2.。

註 2：於民國 110 年 4 月 1 日起轉租予上海城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一)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其他事項

1.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評估影響

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持續影響，致本集團營業收入較疫情發生前下滑，所幸國內疫情管控相對得宜，且目前已開放邊境管制，預期營運將會逐漸恢復正常。

2. 台灣富驛於民國 109 年 9 月 15 日簽訂及後續增補之重要合約如下：

(1) 台灣富驛與亞奎納斯酒店管理顧問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亞奎納斯」)簽訂出售台灣富驛南東館、台南館及高雄館租賃改良物之協議，以總價款美金 9,000 仟元(約\$267,480)出售，租賃改良物出售淨值為\$253,323，產生\$2,442 損失，帳列「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出售價款已全數收取。

(2) 台灣富驛與亞奎納斯簽訂加盟及租賃契約書，於民國 109 年 10 月 1 日起，將台灣富驛目前承租之建築空間轉租予亞奎納斯並同時委託台灣富驛經營管理，台灣富驛向亞奎納斯收取每年\$31,200(含稅)之加盟收入及\$64,885(含稅)之轉租收入。加盟期間及轉租期間均為一年，若每年合約到期雙方均無異議則自動展期一年。並於民國 111 年 10 月 1 日起，調整為每年收取\$6,000(含稅)之加盟收入。

3. 中聯時代-徐家匯分公司與上海城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城義」)簽訂轉租經營合同，於民國 110 年 4 月 1 日起，將徐家匯分公司目前承租之建築空間轉租予上海城義，轉租期間為一年，民國 110 年 4 至 5 月為免租期，每月收取人民幣 520 仟元(含稅)(約\$2,276)之轉租收入。因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影響，續約合同仍在洽談中。

4. 民國 111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科目業予重分類，俾與民國 11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比較。

(二)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調整至最適資本結構。

(三)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2年3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3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59,923	45,624	273,18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003	220,003	23
應收帳款	2,211	2,200	9,667
其他應收款	7,467	19,617	21,34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5	115	115
存出保證金	26,255	27,090	27,507
催收款項	-	-	229
	<u>\$ 305,974</u>	<u>\$ 314,649</u>	<u>\$ 332,067</u>
	<u>112年3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3月31日</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864	\$ 859	\$ 877
其他應付款	13,246	14,926	12,786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86	86	86
存入保證金	2,560	2,546	2,595
	<u>\$ 16,756</u>	<u>\$ 18,417</u>	<u>\$ 16,344</u>
租賃負債-流動	<u>\$ 131,320</u>	<u>\$ 126,715</u>	<u>\$ 123,353</u>
租賃負債-非流動	<u>\$ 336,213</u>	<u>\$ 350,082</u>	<u>\$ 426,331</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透過集團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來自本集團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係透過以相關外幣計價之借款來管理。
-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資訊如下：

112年3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4	30.45	\$ 426	1%	\$ 4

111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3	30.71	\$ 399	1%	\$ 4

111年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外幣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千元)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9	28.63	\$ 531	1%	\$	5

E.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 \$489 及 \$1,906。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6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6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按信用風險及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E.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F. 本集團納入台灣經濟研究院景氣觀測報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60天	逾期60 -180天	逾期180 -270天	逾期270 -360天	逾期360天 以上
<u>112年3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	0.03%-50%	50%	75%	100%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	0.03%-50%	50%	75%	100%
<u>111年3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	0.03%-50%	50%	75%	100%

G.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		111年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月1日	\$	809	\$	9,635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3,781)
催收款項重分類		-	(2,301)
匯率影響數		5		688
3月31日	\$	814	\$	4,241

H. 本集團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催收款項，除因交易對手財務困難，故設定為非低度風險，並提列備抵損失外，其餘信用風險低之部分已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未有提列備抵損失。本集團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		
	按存續期間		
	信用風險已顯		
	按12個月	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1月1日	\$ -	\$ -	\$ 135,940
減損損失提列	-	-	157
匯率影響數	-	-	466
3月31日	\$ -	\$ -	\$ 136,563
	111年		
	按存續期間		
	信用風險已顯		
	按12個月	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1月1日	\$ -	\$ -	\$ 122,418
減損損失提列	-	-	12,691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轉入	-	-	2,301
匯率影響數	-	-	2,086
3月31日	\$ -	\$ -	\$ 139,496

- I. 本集團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為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因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 J. 本集團存出保證金，主係履約保證金，因往來交易對象信用品質良好，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及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等。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269,874、\$265,576 及 \$273,134，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2年3月31日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應付帳款	864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3,332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註)	136,353	100,021	179,896	63,271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12月31日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應付帳款	859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5,012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註)	127,888	102,069	198,958	65,947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3月31日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應付帳款	\$ 877	\$ -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2,872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註)	123,353	191,030	173,972	61,329

註：以上金額包含預計未來支付之利息。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四)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八)說明。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長期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租賃負債及存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本集團持有之金門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股權為第三等級，公允價值為\$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六。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時，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經營業務並評估部門績效，本集團之應報導部門為酒店經營。

(二) 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u>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酒店經營</u>
外部收入	\$ 6,832
內部部門收入	-
部門收入	<u>\$ 6,832</u>
部門損益	<u>(\$ 4,915)</u>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酒店經營</u>
外部收入	\$ 12,568
內部部門收入	-
部門收入	<u>\$ 12,568</u>
部門損益	<u>(\$ 10,204)</u>

(三)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u>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應報導部門淨損失	(\$ 4,915)	(\$ 10,20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3,498</u>	<u>(7,847)</u>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損	<u>(\$ 1,417)</u>	<u>(\$ 18,051)</u>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備註
		關係 (註2)	公司名稱											
0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台灣富驛酒店(股)公司	2	\$ 354,573	\$ 10,626	\$ 10,626	\$ 10,626	\$ -	4.5	\$ 354,573	Y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本公司對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子公司，及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子公司間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1.5倍為限。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1.5倍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1.5倍為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2年3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臺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台灣富驛酒店(股)公司	金門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 -	2.63%	\$ -	評價調整後帳面價值為零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 比率(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1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 53,642	一般交易條件	7.40%

註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本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 上列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台灣富驛酒店(股)公司	台灣	國際商務酒店	\$ 545,000	\$ 545,000	54,500,000	100%	\$ 255,289	\$ 5,382	\$ 5,382	子公司
台灣富驛酒店(股)公司	藝舍創意廣告(股)公司	台灣	不動產代銷	12,750	-	1,275,000	20%	19,759	4,840	968	採權益法之投資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損益 (註2)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酒店管理	\$ 147,858	1	\$ 165,937	\$ -	\$ -	\$ 165,937	(\$ 1,573)	100%	(\$ 1,573)	\$ 51,511	\$ -	註2(2)b
中聯雅逸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酒店管理	48,885	1	-	-	-	-	(4,390)	100%	(4,390)	(27,254)	-	註2(2)b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 灣匯出赴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 審會規定赴 大陸地區投 資限額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 165,937	註3	註3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兩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兩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之財務報表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3：係屬外國公司，故不適用。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2年3月31日

附表六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賴運興	20,000,000	33.52%
張麗玲	15,500,000	25.98%
Furama Hotels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	5,602,575	9.39%
立信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920,000	6.57%